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修改相关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18 日和 2016 年 5 月 11 日公司分别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公告。

目前，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事项已经在福建省商务厅和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相关的审批和登记等手续，公司取得了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上记载的注册资本由 42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63000 万元人民币，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在本次办理公司章程修改事项过程中，根据审批机关福建省商务厅的意见和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第十九条作了进一步的修改，即补充了对股本变动情况和股东持股情况的表述，更新后的公司章程修改办法见附件。为了便于查阅，公司据此重新编制了《公司章程》并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3 日

附件：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办法

修改前	修改后
<p>第三条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关于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p> <p>公司是经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闽外经贸资[2010]345号《关于昇兴(福建)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原昇兴(福建)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闽府股份字[1992]0001号）；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400000510。</p>	<p>第三条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关于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p> <p>公司是经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闽外经贸资[2010]345号《关于昇兴(福建)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原昇兴(福建)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闽府股份字[1992]0001号）；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6110059518。</p>
<p>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2,000 万元。</p>	<p>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000 万元。</p>
<p>第十九条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 42,0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p>	<p>第十九条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 42,0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p> <p>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 4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630,0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其中，昇兴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04,152,772 股，占股份总数的 80.02%；睿士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7,008,184 股，占股份总数的 4.29%；社会公众持股 98,839,044 股，占股份总数的 15.69%。</p>